(上接 C70 版)

十、发行人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数据及经营状况

(一)2020 年 1-6 月经审阅的财务数据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但已经申报会计师审阅,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667 号”《审阅报告》。

公司 2020 年 1-6 月主要财务数据及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资产总额	186,752.55	185,562.91	0.64%
所有者权益总额	142,611.71	140,004.29	1.86%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4,534.23	66,835.72	-18.41%
营业利润	5,327.62	8,206.21	-35.08%
利润总额	5,461.19	8,731.15	-37.45%
净利润	4,707.42	7,460.77	-36.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707.42	7,460.77	-36.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359.07	6,916.80	-3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79.41	19,053.24	-36.08%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86,752.55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0.64%,主要系随着 2020 年上半年经营净利润的实现,资产总额随之增长;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142,611.71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1.86%,主要系 2020 年上半年所实现的净利润所致。

2020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54,534.23 万元,同比下滑 18.4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4,359.07 万元,同比下滑 36.9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79.41 万元,同比下滑 36.08%。2020 年上半年,主要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国内汽车产销量下滑,造成公司收入、利润及经营活动现金流均同步出现下滑。

2020 年 1-6 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 348.35 万元,同比下降 35.96%,主要是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对于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二)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经营情况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所引用财务数据的审计截止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 月,我国爆发新冠肺炎疫情,受疫情影响,公司及上下游产业链一季度复工延迟,汽车整车消费市场也出现明显下滑,对公司一季度及上半年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根据汽车工业协会披露的统计信息,2020 年 1-3 月,国内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347.4 万辆和 367.2 万辆,产销量同比分别下降 45.2%和 42.4%,下滑较为明显;自 2020 年 4 月起,国内汽车产销量环比及同比均已由负转正,但乘用车产销量环比增长的同时,同比仍处于下降状态;2020 年 5 月乘用车产销量同比增速亦均由负转正,国内汽车市场产销情况逐步回升。2020 年 1-6 月,国内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011.2 万辆和 1,025.7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16.8%和 16.9%;其中,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775.4 万辆和 787.3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22.5%和 22.4%,降幅已较一季度明显收窄,我国汽车市场产销情况逐步恢复。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国内疫情已得到有效控制,生产、生活秩序基本恢复,公司经营业绩随着下游汽车行业产销量的回升而逐步恢复。

(三)2020 年 1-9 月经营业绩预计情况

根据公司 2020 年 1-6 月经审阅的财务数据和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结合公司正在执行的业务合同、已确认收入及历史毛利率、期间费用率等情况,公司预计了 2020 年 1-9 月的主要经营业绩指标,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预计)	2019年1-9月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92,000.00 至 97,000.00	104,532.67	-11.99%至-7.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0,422.52 至 11,194.56	13,269.14	-21.45%至-15.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9,819.18 至 10,591.21	12,542.36	-21.71%至-15.56%

注:2019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

2020 年 1-9 月,预计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 7.21%至 11.9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下降 15.63%至 21.4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下滑 15.56%至 21.71%。随着国内汽车产销量企稳回升,公司 2020 年 1-9 月业绩下滑幅度预计较上半年将明显收窄。

上述 2020 年 1-9 月预计经营业绩数据为初步测算结果,预计数不代表公司最终可实现的营业收入、净利润、扣非归母净利润,亦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承诺。

综上,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受新冠疫情及下游汽车整车行业产销量下滑等偶发及宏观因素影响,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尤其是 2020 年一季度经营业绩出现明显下滑;但自 2020 年 4 月开始,国内汽车产销量已逐步企稳回升,公司经营业绩亦逐步好转。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期间,公司所处行业产业政策、税收政策、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及销售等各项业务运转正常,主要客户、供应商的构成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对公司经营状况及经营业绩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其他事项。

十一、2020 年度盈利预测情况

为有助于投资者对公司及投资于公司的股票作出合理判断,公司编制了盈利预测报告,并经立信会计师审核,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714 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公司预计 2020 年度营业收入 137,880.14 万元,较 2019 年度下降 3.63%;预计 2020 年度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7,026.22 万元和 16,315.15 万元,较 2019 年度分别下降为 17.15%和 11.46%。

公司所处行业产业政策、税收政策、公司经营模式等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及国内汽车市场产销情况逐步回升,公司经营业务和业绩水平已回归正常状态,具有良好的业务发展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从全年盈利预测数据来看,公司 2020 年度经营业绩下滑幅度将较上半年明显收窄,业绩下滑的趋势得到扭转。

公司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因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公司 2020 年度的实际经营成果与盈利预测可能存在一定差异。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本公司盈利预测报告是管理层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但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适用。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项目	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及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41,680,000 股(含),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10%,不进行老股转让
每股发行价	人民币【 】元
发行市盈率	【 】倍(每股收益按照【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3.73 元/股(按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 】元/股(按【 】年【 】月【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市净率	【 】倍(按发行前每股净资产计算) 【 】倍(按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总体预计为 4,056.40 万元(不含税): (1)保荐及承销费用 2,394.51 万元 (2)审计及验资费用 688.00 万元 (3)律师费用 418.48 万元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471.70 万元 (5)发行手续费 83.71 万元
拟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发行人名称	浙江长华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jiang Changhua Auto Parts Co., Ltd.
法定代表人	王长土
成立日期	1993 年 11 月 11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	2018 年 05 月 02 日
注册资本	37,500 万元
住所	浙江省慈溪市周巷镇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模具、检具、夹具、家用电器、塑料制品加工、制造;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邮政编码	315324
电话	0574-63333233
传真	0574-63304889-8018
互联网网址	http://www.zjchanghua.com
电子邮箱	cb@zjchanghua.com

二、发行人设立及重组改制情况

(一)发行人的设立方式

公司前身为长华有限,2018 年 1 月 15 日,长华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长华有限的净资产 880,098,462.89 元为基础,以 2.4447:1 的比例折合为 36,000 万股,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2019 年 5 月 30 日,天津中联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中联评报字[2019]D-0063 号《浙江长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涉及的净资产价值追溯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长华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 112,181.74 万元,增值率为 27.46%。

2018 年 4 月 26 日,立信会计师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 ZF50005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8 年 4 月 26 日止,各发起人已按规定将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人民币 880,098,462.89 元,按 2.4447:1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3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36,000 万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8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长华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等议案。

2018 年 5 月 2 日,公司完成整体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282144780309G 的营业执照。

(二)发起人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的发起人包括 2 名自然人和 1 家合伙企业,共计 3 位发起人股东。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王长土	22,680.00	63.00%
2	王庆	9,720.00	27.00%
3	宁波长宏	3,600.00	10.00%
合计		36,000.00	100.00%

三、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为 37,500 万股,本次发行不超过 4,168 万股(含)股票,假设本次足额发行,则发行前后公司股本如下:

股东类别		持股类别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	持股比例	股数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375,000,000	100.00%	375,000,000	90.00%
其中	王长土	PS	226,800,000	60.48%	226,800,000	54.43%
	王庆	PS	97,200,000	25.92%	97,200,000	23.33%
	宁波长宏	LP	36,000,000	9.60%	36,000,000	8.64%
	宁波久尔	LP	15,000,000	4.00%	15,000,000	3.60%
二、社会公众股		-	-	-	41,680,000	10.00%
合计		-	375,000,000	100.00%	416,680,000	100.00%

本次发行后的具体股本结构,由公司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在本次股票发行阶段根据最终发行价格确定的本次新股发行数量确定。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王长土	22,680.00	60.48%
2	王庆	9,720.00	25.92%
3	宁波长宏	3,600.00	9.60%
4	宁波久尔	1,500.00	4.00%
合计		37,500.00	100.00%

(三)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1、自然人股东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任职情况
1	王长土	22,680.00	60.48%	董事长
2	王庆	9,720.00	25.92%	副董事长、总经理
合计		32,400.00	86.40%	

2、宁波长宏合伙人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宁波长宏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注册资金 3,000.00 万元,系公司职工持股平台。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宁波长宏持有发行人 3,600.00 万股,占总股本 9.60%。

宁波长宏合伙人出资及其在发行人任职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任职情况
1	王长土	1,550.00	51.67%	董事长
2	王庆	655.83	21.86%	副董事长、总经理
3	殷丽	66.67	2.22%	董事、副总经理
4	车斌	50.00	1.67%	董事会秘书
5	王玲琼	26.67	0.89%	监事、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6	张义为	25.00	0.83%	副总经理
7	卢文军	25.00	0.83%	布施螺子制造部长
8	徐迪松	25.00	0.83%	布施螺子生产部长
9	李增光	25.00	0.83%	董事
10	周建芬	25.00	0.83%	财务总监
11	周本强	25.00	0.83%	武汉长源管理部长
12	张佰男	23.33	0.78%	宁波长盛副总经理
13	方根喜	23.33	0.78%	副总经理
14	何强生	23.33	0.78%	武汉长源副总经理
15	何礼俊	23.33	0.78%	武汉长源副总经理
16	王学钊	22.50	0.75%	武汉长源技术部长
17	谢世栋	20.83	0.69%	布施螺子商务部长
18	郭海东	20.83	0.69%	宁波长盛项目部长
19	杨新华	20.83	0.69%	技术部长
20	胡金伟	18.33	0.61%	布施螺子财务科长
21	廖祥智	16.67	0.56%	总经理助理
22	张宏维	16.67	0.56%	财务总监助理
23	刘才亮	15.00	0.50%	宁波长盛行政部副总
24	魏蜀昊	15.00	0.50%	事业部总监
25	罗丹	15.00	0.50%	质量部长
26	王京春	13.33	0.44%	吉林长庆总经理
27	陈利群	13.33	0.44%	广州长华生产部长
28	叶安杰	12.50	0.42%	财务部副总监
29	于春雷	12.50	0.42%	宁波长盛财务部长
30	谢伟	12.50	0.42%	商务中心总监助理
31	唐承勇	12.50	0.42%	技术部副部长
32	卢伟	12.50	0.42%	宁波长盛生产管理部副部长
33	武培民	12.50	0.42%	宁波长盛设备部副部长
34	何伟标	12.50	0.42%	武汉长源技术部副部长
35	余涛	12.50	0.42%	武汉长源质量部副部长
36	梁波	10.00	0.33%	质量部部长
37	杨建江	10.00	0.33%	制造部长
38	何建军	10.00	0.33%	宁波长盛热处理专家
39	赵子英	10.00	0.33%	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
40	李辉华	8.33	0.28%	冲压模具部副总监
41	张永芳	8.33	0.28%	监事、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
42	吴细细	8.33	0.28%	监事、宁波长盛管理部副部长
43	易玉婷	8.33	0.28%	宁波长盛质量部副部长
44	程鹏	8.33	0.28%	武汉长源财务科长
45	童明星	8.33	0.28%	宁波长盛模具车间主任
46	刘应军	6.67	0.22%	采购科长
47	黄绍运	2.50	0.08%	质量部副部长
合计		3,000.00	100.00%	

3、宁波久尔合伙人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宁波久尔成立于 2018 年 6 月 14 日,注册资金 1,580.00 万元,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宁波久尔持有发行人 1,500.00 万股,占总股本 4.00%。

宁波久尔合伙人出资及其在发行人、发行人子公司及合营公司任职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任职情况
1	王暖椰	621.47	39.33%	董事长助理
2	沈芬	610.93	38.67%	-
3	姚绒绒	84.27	5.33%	-
4	王月华	82.16	5.20%	-
5	干济煊	52.67	3.33%	-
6	吕国萍	47.40	3.00%	-
7	姚桂丽	47.40	3.00%	-
8	张群波	8.43	0.53%	宁波长盛财务人员
9	陈鸿	8.43	0.53%	宁波长盛财务科长
10	邓定勇	8.43	0.53%	武汉长源工程科长
11	陈奉根	8.43	0.53%	布施螺子设备科长
合计		1,580.00	100.00%	

(四)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五)本次发行前各股东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1、自然人股东王长土、王庆系父子关系

自然人股东王长土、王庆系父子关系。本次发行前,王长土直接持有公司 226,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48%,王庆直接持有公司 97,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92%。

2、王长土、王庆持有宁波长宏出资份额

本次发行前,王长土、王庆分别持有公司第三大股东宁波长宏 51.67%、21.86%的出资份额,王长土先生为宁波长宏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长宏持有公司 36,000,000 股,占总股本的 9.60%。

3、王长土、王庆与宁波久尔主要合伙人存在亲属关系

本次发行前,沈芬、王暖椰分别持有宁波久尔 38.67%和 39.33%的出资份额,王暖椰系宁波久尔执行事务合伙人。沈芬系王长土的配偶,王庆的母亲,王暖椰系王长土的女儿、王庆的胞妹。

姚绒绒、王月华分别持有宁波久尔 5.33%和 5.20%的出资份额,王月华系王长土胞姐,姚绒绒系王月华女儿。

宁波久尔持有公司 1,5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4.00%。

(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详见“第一节重大事项提示”之“一、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四、发行人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本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汽车金属零部件研发、生产、销售的企业,具备较强的配套开发、生产制造能力。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形成了以紧固件、冲焊件为核心的两大产品体系,并作为一级供应商向国内主要乘用车制造商供应汽车零部件产品,与东风本田、一汽大众、上汽通用、上汽大众、广汽本田、日产中国、东风日产、长安福特、广汽三菱等国内主要合资品牌以及长城汽车、上汽集团、奇瑞汽车、江铃汽车等国内主要自主品牌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实现了业务的稳步发展。近年来,公司荣获一汽-大众“A 级供应商”、“质量最优奖”;上海通用“最佳支持供应商奖”等客户奖项。2016 年至 2018 年,公司连续三年荣获东风本田“优秀供应商”称号;2019 年,公司获得东风本田“2019 年度供应商 NHC 发表会华东地区铜奖”。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紧固件和冲焊件。公司紧固件产品包括主要包括螺栓、螺母和异形件三大类,广泛应用于汽车车身、底盘、及动力总成系统,强度等级覆盖汽车常用紧固件及关键部位的高强度紧固件,能够满足各类型乘用车的不同需求。公司冲焊件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车身、底盘、动力总成等部位。

(三)产品销售方式及渠道

公司作为整车厂的一级供应商,采用直销的销售方式。公司的客户集中在中国境内,报告期各期,公司国内销售收入均在 98%以上。

1、不同类别产品的销售情况

公司的产品包括紧固件和冲焊件,报告期内,公司冲焊件销售金额逐年上升,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逐年提高。公司按产品类别分类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额	比例	销售额	比例	销售额	比例
紧固件	78,562.86	57.24%	89,093.38	59.95%	93,396.39	63.24%
冲焊件	58,677.28	42.76%	59,527.37	40.05%	54,278.74	36.76%
合计	137,240.14	100.00%	148,620.75	100.00%	147,675.12	100.00%

2、不同区域产品的销售情况

公司的客户主要集中在华中、华东、东北地区。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华中、华东、东北地区销售收入合计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3.56%、84.29%和 82.83%。报告期内,公司按区域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19年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中地区	48,500.64	35.34%	47,566.02	32.00%	42,495.17	28.78%
华东地区	40,573.43	29.56%	47,343.57	31.86%	50,107.37	33.93%
东北地区	24,606.66	17.93%	30,361.73	20.43%	30,790.07	20.85%
华南地区	11,019.90	8.03%	10,248.10	6.90%	9,459.42	6.41%
华北地区	5,133.71	3.74%	7,094.62	4.77%	7,477.62	5.06%
西南地区	7,188.66	5.24%	5,763.66	3.88%	7,208.65	4.88%
境外	217.13	0.16%	243.05	0.16%	136.82	0.09%
合计	137,240.14	100.00%	148,620.75	100.00%	147,675.12	100.00%

3、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9年度	东风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37,889.76	27.61%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19,519.50	14.22%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15,159.91	11.05%
	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9,858.01	7.18%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6,117.03	4.46%
	小计	88,544.20	64.52%
2018年度	东风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35,651.45	23.99%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22,334.84	15.03%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18,241.54	12.27%
	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8,665.92	5.83%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5,838.61	3.93%
	小计	90,732.36	61.05%
2017年度	东风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30,684.70	20.78%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22,260.44	15.07%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18,291.38	12.39%
	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8,422.33	5.70%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6,201.14	4.20%
	小计	85,859.99	58.14%

注:上述数据对属于同一控制下客户进行合并计算。其中,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数据包含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上汽通用(沈阳)北盛汽车有限公司、上汽通用东岳动力总成有限公司、上汽通用东岳汽车有限公司;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数据包含大众一汽平台零部件有限公司、大众一汽平台零部件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大众一汽平台零部件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上海大众动力总成有限公司、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大连)有限公司、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和大众一汽发动机(大连)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数据包含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仪征分公司、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大客户均为东风本田汽车有限公司、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8.14%、61.05%和 64.52%。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稳定,客户集中度有所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50%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公司报告期各期前 5 名客户和前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所需主要原材料及主要包装物

公司生产所需要的原材料主要为钢材(包含板材和线材),属于典型的大宗商品物资,主要向钢材生产企业控制的钢贸平台企业或者第三方钢贸平台企业购买,公司已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原材料名称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采购金额	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金额	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金额	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
板材	29,316.22	44.04%	30,713.21	44.17%	27,709.45	39.79%
线材	19,212.74	28.86%	21,367.18	30.73%	23,156.57	33.25%
合计	48,528.96	72.91%	52,080.39	74.89%	50,866.02	73.04%

(五)行业竞争状况及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

1、紧固件

2019 年,公司紧固件销量为 22.46 亿件,按每辆乘用车平均所需的紧固件数量及 2019 年全国汽车产量进行测算,我国每年需要汽车紧固件约 1,180.49 亿件,公司汽车紧固件的国内市场占有率约为 1.90%。

2、冲焊件

根据统计,平均每辆汽车包含 1500 多个冲焊件,汽车制造中有 60%-70%的金属零部件需冲压加工成形,钢板材料在不同车型中占汽车自身重量的 51%-65%(数据来源:我国汽车冲压件的技术现状与发展趋势研究,姚洪华)。2019 年,我国汽车整车产量 2,569.93 万辆(数据来源:Wind,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据此测算,2019 年全国汽车需要冲焊件 385.49 亿件。2019 年,公司冲焊件销量为 1.32 亿件,公司汽车冲焊件的国内市场占有率为 0.30%。

五、发行人业务及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权属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

1、主要机器设备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机器设备包括压力机、螺丝成型机、冲床、网带式连续热处理炉、冷镦机、螺母成型机、点焊机器人等。

2、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 16 项房产取得了房产证。

吉林长庆、广州长华和宁波长盛存在租赁房产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用途	地理位置	土地性质	是否办理租赁备案	建筑面积(㎡)	租赁物业产权人
1	吉林省德普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吉林长庆	生产经营	吉林公主岭经济开发区腾飞大街	国有出让用地	否	7,952.00	出租方
2	广州市仙村城商品交易有限公司	广州长华	生产经营	广州市增城区仙村镇基岗村尖锋	国有出让用地	否	2,210.60	出租方
3	广州市弘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武汉长源	宿舍	广州市增城区仙村镇基岗村尖锋宿舍四号楼 401、405、408	国有出让用地	否	-	广州市仙村城商品交易有限公司
4	宁波市联诚电镀有限公司	宁波长盛	电镀加工	宁波杭州湾新区滨海四路 358 号 23 号车间和 25 号车间	国有出让用地	是	3,839.59	出租方

(二)公司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10 宗土地使用权。

2、商标

截至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20 项商标权。

3、专利

截至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118 项专利权,其中发明专利 17 项。

4、排污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为生产建设项目而购买的排污权指标账面价值 1,687.12 万元。

5、域名

截至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已注册并拥有的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注册人	网站域名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长华股份	zjchanghua.com	浙 ICP 备 15002526 号-1	2016.03.11

六、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对避免同业竞争均已出具承诺,承诺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二)关联交易

报告期间内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及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交易金额及其占同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慈溪市周巷汇鑫五金配件厂	采购模具	224.31	0.21%	309.69	0.28%	28.32	0.03%
慈溪市周巷远城模具配件厂	采购模具	-	-	-	-	270.86	0.25%
慈溪市奇康轴承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模具和加工服务	172.68	0.16%	233.76	0.21%	428.54	0.39%
慈溪市周巷士森五金配件厂	采购材料和加工服务	255.33	0.24%	289.31	0.26%	379.67	0.35%
慈溪市周巷舒森五金配件厂	采购材料和加工服务	241.90	0.23%	323.78	0.29%	460.76	0.42%
慈溪市周巷杨亮五金配件厂(普通合伙)	采购材料和加工服务	536.55	0.51%	763.60	0.69%	489.16	0.44%
宁波长华布施螺子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等	365.21	0.35%	462.89	0.42%	415.76	0.38%
慈溪市周巷舒丹紧固件厂	采购加工服务	-	-	-	-	93.08	0.08%
慈溪市周巷舒航紧固件厂	采购加工服务	600.64	0.57%	774.60	0.69%	741.15	0.67%
严纪友、姚书珍夫妇、慈溪市周巷盛信运输户	采购运输服务	209.15	0.20%	262.61	0.24%	443.31	0.40%
合计		2,605.77	2.47%	3,420.24	3.07%	3,750.61	3.41%

注:慈溪市周巷盛信运输户为姚书珍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或接受劳务的交易金额及其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宁波长华布施螺子有限公司	加工收入	-	-	16.68	0.01%	32.32	0.02%
慈溪市奇康轴承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废旧物资销售	11.14	0.01%	11.43	0.01%	12.55	0.01%
慈溪市周巷舒航紧固件厂	材料销售	-	-	17.23	0.01%	26.84	0.02%
慈溪市周巷杨亮五金配件厂(普通合伙)	材料销售	0.10	0.00%	1.30	0.00%	-	-
沈文忠	废旧物资销售	19.97	0.01%	108.23	0.07%	9.07	0.01%
沈文君	废旧物资销售	-	-	5.19	0.00%	-	-
合计		31.21	0.02%	160.06	0.11%	80.78	0.05%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35.86	487.06	439.03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

①接受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因银行授信业务,存在接受关联方担保的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关联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银行名称	最高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是否履行完毕
王长土、王庆	宁波长盛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	2,200.00	2015.6.5-2017.6.5	保证	履行完毕
王长土	长华股份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桥城支行	2,000.00	2015.12.10-2017.12.10	保证	履行完毕
王长土、沈芬	长华股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分行	10,000.00	2016.3.18-2020.12.31	保证	正在履行
王长土、沈芬	长华股份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市支行	6,750.00	2016.5.13-2019.5.12	保证	履行完毕
王长土、王庆	宁波长盛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